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OWN HEALTH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康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康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謹訂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二十七日上午九時正假座香港新界沙田沙田正街3-9號希爾頓中心三樓1-2號舖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下列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動議：

- (a) 批准出售本集團於位元堂藥業控股有限公司（「位元堂」）之投資最多達位元堂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24,619,444股股份之建議；及
- (b) 授權本公司董事於其認為就實行建議出售事項及使其生效而必需、適當或權益的情況下，作出一切行動及事宜並簽署所有文件。」

承董事會命  
康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曹貴子

香港，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十一日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上述通告所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均可委任他人為其代表代其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受委人士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如本公司任何股份屬聯名持有人註冊持有，則任何該等人士均可親自或委派代表在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本公司有關股份投票，猶如其為唯一股票持有人，惟如有多位聯名持有人親自或委派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本公司股東名冊中僅就該等股份排名最先之上述人士將有權進行投票。
3.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任何已簽署之授權書(倘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授權書或授權文件之副本，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不少於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6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方為有效。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親身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已撤銷。
4. 隨函附奉適用於股東特別大會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公告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i)本公告所載之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成份；(ii)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iii)本公告所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發表，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7日刊載於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內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亦將刊載於康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網站(<http://www.townhealth.com>)內。